

# T/GDCA

## 广东省化妆品学会团体标准

T/GDCA XXXX—XXXX

### 化妆品细分品类分类规范

Standard for cosmetics sub-category classification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广东省化妆品学会 发布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提出。

本文件由××××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广州新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省化妆品学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 引 言

为应对我国化妆品行业高质量发展中，品类命名与归属不统一导致的沟通成本高、信息不对称等问题，弥合宏观监管分类与市场微观应用之间的断层，落实《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分类规则和分类目录》等国家相关文件要求，推动化妆品行业标准化、规范化、数字化发展，特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旨在建立一套科学、清晰、系统化的化妆品细分品类分类体系，为化妆品研发、生产、经营、监管及数据分析等活动提供统一的分类依据，推动行业标准化、数字化进程。（引言 增加国家相关文件的相关性）



# 化妆品细分品类分类规范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化妆品的术语和定义、分类原则、分类结构、分类代码和分类目录。

本文件适用于化妆品研发、生产、经营、检测、监管及相关服务机构在产品分类识别、信息管理、标准制定及行业分析等工作中的标准化应用。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8670-2017 化妆品分类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727号）

《化妆品分类规则和分类目录》（国家药监局公告2021年第49号）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 **一级分类 Category I**

根据产品的宏观功能与市场定位，对化妆品进行的最大范围划分。

示例：护肤、彩妆、洗护、香氛。

### 3.2

#### **二级分类 Category II**

在一级分类的基础上，主要依据产品的核心作用对象进行划分，通常体现为使用部位（如面部、眼部、身体）、特定人群（如婴童）或特殊用途（如防晒、染发）。

示例：面部护理、婴童护肤、防晒及晒后护理、美发造型。

### 3.3

#### **三级分类 Category III**

在二级分类的基础上，依据行业内广泛接受的、消费者熟知的产品品类名称进行划分。此层级通常综合了产品的核心功效（如卸妆、洁面）、通用形态（如乳液、面霜）或使用方式（如面膜、喷雾）。

示例：卸妆、乳液、面膜、粉底、腮红、洗发、染发。

### 3.4

#### **四级分类 Category IV**

在三级分类的基础上，主要依据产品的具体物理剂型或结构形态进行划分。

示例：卸妆油、卸妆膏；涂抹式面膜、面膜贴；粉底液、粉底膏。

### 3.5

#### **五级分类 Category V**

在四级分类的基础上，进行的更精细化特征划分。此层级可进一步细分剂型（如泥膜、慕斯面膜），或根据产品的包装形式（如安瓶、次抛）、特定子形态（如唇泥、唇漆）或应用场景。

## 4 分类原则/维度

化妆品细分品类的划分遵循以下七个维度的综合原则：

a) **产品功能**：依据产品在市场中的主要功能定位，如护肤、彩妆、洗护等。

b) **作用部位**：依据产品施用的具体人体表面部位，如面部、眼部、身体、毛发等。

- c) **使用人群**: 依据产品宣称的特定目标人群, 如婴童、成人等。
- d) **产品剂型**: 依据产品的物理形态, 如乳、霜、水、油、粉、膏、啫喱等。
- e) **功效宣称**: 依据产品宣称的修饰或护理效果, 如卸妆、清洁、保湿、修容等。
- f) **行业习惯**: 依据行业内长期形成并被广泛接受的品类认知和叫法。
- g) **备案(监管)类型**: 依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备案管理要求, 如普通化妆品、特殊化妆品(染发、烫发、防晒等)。

## 5 分类结构与代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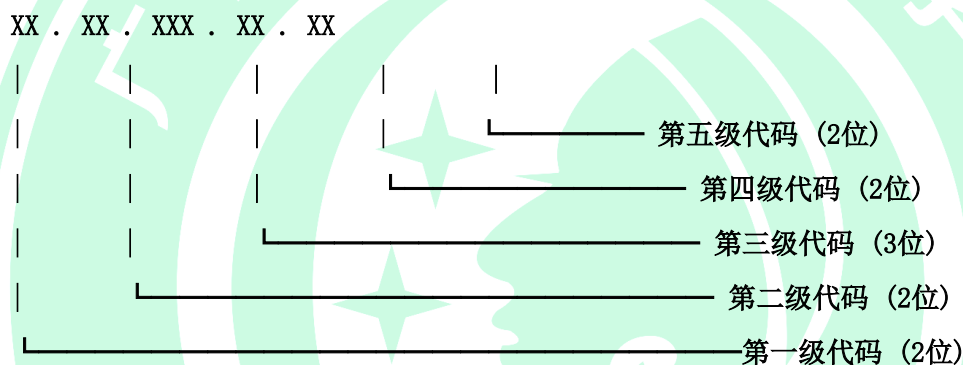
### 5.1 分类结构

本文件采用五级分类结构, 从一级到五级, 分类粒度由粗到细, 逐级展开。

### 5.2 编码规则

分类代码采用层次数字码, 由5个层次的代码段共10位数字组成, 结构如下:

(三级分类是整个体系中品类数量最多、最多样化的一级; 为了容纳当前市场上已经存在的庞大品类数量, 三级分类必须拥有最大的编码容量; 体现该标准具备前瞻性和可扩展性)



## 6 分类目录

化妆品细分品类的分类目录及各品类定义详见 附录A。

附录 A  
(资料性)  
化妆品细分品类分类及定义全表

